

##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五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 00 五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在通化东宝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6 名,代表股份 166,752,42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324,493,036 股的 51.38%。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名,代表股份 166,535,756 股;流通股股东 4 名,代表股份 216,667 股。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经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05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6,195,753.03 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373,629.96 元，提取 5%法定公益金 1,186,814.9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7,624,757.74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00,260,065.83 元。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由于公司基因重组人胰岛素扩产二期工程项目和新产品开发尚需投入大量资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 166,752,423 股，同意票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166,535,756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联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同意 5,235,967 股，同意票占股东有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同意 5,019,300 股，占出席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流通股股份同意 216,667 股，占出席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吉林吉人卓识律师事务所律师郭淑芬进行法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吉林吉人卓识律师事务所律师意见书结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